

龙兴镇 2022 年财政收支预算 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镇人大主席团：

由于我镇在 2021 年 12 月 22 日龙兴镇第二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作预算报告草案时，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暂未下达，动用稳定调节基金和上年结转收入还未确定，故预算数据需进行调整，现就调整情况向人大主席团报告，请予批复。

一、财政收入预算调整情况

2021 年 12 月 22 日在龙兴镇第二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财政预算收入总计为 74970400 元，其中：区财政体制补助收入 73820400 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 300000 元，上年结余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转 850000 元。现将财政收入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入预算总计为 113423526.41 元，其中：区财政体制补助收入 73830000 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 14308755.6 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059388.13 元，上年结转收入 11225382.68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转 737382.68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结转 10488000 元）。

二、财政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2021 年 12 月 22 日在龙兴镇第二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财政预算支出总计为 74970400 元。现将财政支出预算调整为：财政支出预算总计为 113423526.41 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 102935526.41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10488000 元。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预算支出 18503592.87 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缴费，临时人员报酬，日常公用经费（含办公经费、会议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等），办公设备购置，选举工作经费、老党员生活补助，区政协委员活动经费、工会经费、非公党建经费等。

2、国防支出 241367.54 元。主要用于：征兵工作经费、民兵工作经费。

3、公共安全支出 6506111.73 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平安建设维稳经费、安全管理经费、镇街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和村居工作室运行补助、镇街司法所购买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服务经费、基层人民调解经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资金、网格化社会治理经费、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经费。

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9068.97 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村级文化室运行经费支出、节日文化活动经费、镇街文化中心（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02493.29 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老年人高龄津贴、城乡低保支出、临时救助支出、困难群众补助支出、社会保险及网络经费、定期招聘会经费、就业培训经费、小额和老龄

人人身意外保险经费、优抚对象补助支出、优抚对象节日慰问金、破产企业复退军人生活补助、义务兵优待金及奖励、无军籍人员退役安置、拥军优属经费、1-4级伤残护理费、示范型服务站经费、民政、计生、殡改宣传、贫困重度残疾人居家照护护理补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残疾人管理经费等。

6、卫生健康支出 4846172.51 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障、病媒生物防治费用、疫情防控经费、计生惠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计生家庭临时困难救助、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等。

7、节能环保支出 2568223.7 元。主要用于：后河、御临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项目、保洁员经费等。

8、城乡社区支出 10129804.67 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场镇基础设施和市政设施维修、场镇管理水电费、场镇垃圾清运及清扫保洁、场镇绿化、农房规划和宅基地办理、社区微型消防站补助、综合执法经费、居家养老上门服务经费、污染防治经费等。

9、农林水支出 16698073.73 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森林防火管理经费、动物防疫经费、植物疫病防控、实施河长制河道常规保护费、农村自来水水价补贴、集中供水工程运行维护费、松材线虫病防治、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国土绿化提升行动、柑橘大实蝇疫情防控资金等。

10、住房保障支出 1341029.4 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

金，优抚对象家庭租住重庆市公共租赁住房的租金补助等。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2260 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经费等。

12、其他支出 2017328。主要用于不可预见的项目支出。

13、预备费 2000000 元。主要用于不可预见的项目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5800 元。主要用于移民补助(龙兴镇箭张路、排花移民路升级改造工程)。

2、城乡社区支出 3120000 元。主要用于龙旱路、高笋路滑坡应急抢险工程资金。

3、农林水支出 3935000 元。主要用于三峡水库库区基金-解决移民遗留问题、三峡水库库区基金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其他支出 327200 元。主要用于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渝北区老年助餐项目补助资金。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498000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2000 元，下降 7.8%。一是公务接待费预算 69000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1000 元，下降 37.3%，主要原因是贯彻执行了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二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429000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0 元，下降 0.2%。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429000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0 元，下降 0.2%，主要原因是实施了公务车改革，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无预算。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加强预算管理，建立绩效财政。

继续加强和完善预算管理改革，加强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相结合，细化预算项目支出，对财政资金投入工程项目及时进行管理、监督和绩效评价，确保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落实到位。建立、健全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现代预算制度，深入推进政府预算、决算及“三公”经费等信息公开工作，提高预算约束力和执行力。

（二）加强预算执行，优化支出结构。

一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定期向部门反馈项目支付情况，督促部门加快对达到支付条件的项目及时进行支付，加快支出进度，提升资金效益。二是坚持以项目导向促发展，以需求导向惠民生的原则，深化和推进协税护税工作，把新增财力向乡村振兴领域、农村、基层、社会事业薄弱环节倾斜，全力保障重大重点项目和公共财政政策的资金需求，切实解决关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三是规范资金审批制度，统一核算，统一监管，确保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三）强化财政管理，建立法治财政。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努力提高财政监督管理水平。一是加强建设项目管理，有效节约政府资金。严格执行镇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加大财政全过程监管力度。规范建设项目流程操作管理，严格实行合同制、招投标制和决算审计制，

最大限度节约政府资金。二是继续严控行政运行支出，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按中央八项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三是强化财政监管职能，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制度约束和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 附件：1.龙兴镇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表（草案）
2.龙兴镇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草案）
3.龙兴镇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调整表（草案）
4.龙兴镇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表（草案）
5.龙兴镇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草案）
6.龙兴镇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草案）

2022 年 1 月 11 日